



## 秘书长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

### 摘要

本报告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 号和第 1882(2009) 号决议编写，它是向安全理事会及其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交的第一份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状况的报告，所涉期间为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

报告强调了在伊拉克持续冲突的背景下，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的趋势和模式，如招募和使用儿童，包括使用儿童作为自杀炸弹手，杀害和残害儿童，以及袭击学校和医院。报告还确认了应对这类严重侵权行为负责的冲突当事方。

报告重视联合国和在伊拉克的儿童保护利益攸关方所面临的安全挑战，并指出，为监测和核查的目的获得对受冲突影响者和儿童的访问机会前后不一致。报告欢迎伊拉克政府在报告所述期间努力解决一些儿童保护的问题。报告还着重说明了宣传和响应领域，最后，向所有各方提出一系列建议，以应对仍存在的挑战，进一步增强儿童的保护。



## 一. 引言

1. 本报告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编写, 所涉期间为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报告强调了在伊拉克持续武装冲突的背景下, 侵犯儿童行为的趋势和模式。这是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监报任务组)自 2010 年 6 月正式成立以来, 向安全理事会及其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交的第一份关于伊拉克的国家报告。报告确认了应对严重侵犯和虐待儿童行为负责的冲突各方, 着重说明了宣传和响应领域, 以加强保护受伊拉克冲突影响的儿童。本报告还载有向冲突各方提出的建议。

2. 安全局势动荡, 无法接近受影响居民和受冲突影响最严重的地区, 这些都极大阻碍了本报告所述期间的监察和报告活动。因此, 下文所述事件和趋势可能仅反映了伊拉克境内一些严重侵犯儿童的行为。

3. 2009 年 3 月, 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年度报告(S/2009/158)将伊拉克基地组织列为在伊拉克境内招募、培训和使用儿童实施军事行动的组织。同月, 国家工作队批准成立伊拉克问题监报任务组。监报任务组于 2010 年 6 月召开第一次会议, 此后与伊拉克政府举行会议, 以便通过外交部向政府正式介绍监察和报告程序。

## 二. 伊拉克的政治、军事和社会动态

### A. 概览

4. 2010 年 3 月伊拉克举行议会选举, 最后结果于 2010 年 5 月底公布。该选举结果遭到质疑, 后来开展了一系列谈判, 促成主要政党达成一致意见, 于 2010 年 12 月宣布了由马利基总理领导的新一届政府。

5. 联合国的实地行动依然面临很大的安全挑战, 正在与伊拉克安全部队密切合作来予以解决。行动自由仍然有限, 包括在巴格达一些地区, 对儿童保护的力度, 以及监测和核查活动造成后果, 工作人员的安全仍然受到危害。2010 年 10 月 25 日, 叛乱分子使用爆炸装置, 袭击了我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和副特别代表的车队, 当时他们在离开纳杰夫的路上。袭击造成伊拉克安全部队两名成员死亡, 还有数人受伤。

6. 在报告所述期间, 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和伊拉克政府之间的安全协议生效, 据此, 美军将于 2011 年 12 月完全撤出伊拉克。伊拉克安全部队自 2009 年 6 月起完全负起安全责任。在报告所述期间, 冲突继续造成大量平民伤亡, 但自 2008 年以来确实呈现整体减少趋势。2008 年, 伊拉克政府报告说, 6 787 名平民死亡, 20 178 人受伤, 其中 376 名儿童死亡, 1 594 名儿童受伤。据报, 2009 年 4 068 名平民死亡, 15 935 人受伤, 其中 362 名儿童死亡, 1 044 名儿童受伤。2010

年前 9 个月，伊拉克政府向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报告，2 558 名平民死亡，11 129 人受伤，其中 134 名儿童死亡，590 名儿童受伤。

7. 伊拉克人道主义形势已经从处于紧急状况转向脆弱的早期恢复。然而，持续的暴力破坏了社会服务基础设施，而且，难以获得诸如供水和公共卫生设施、医疗保健和教育等基本服务，尤其对于儿童来说。冲突也严重破坏了传统的人身、社会和法律的制度，因此，儿童更容易受到剥削和虐待。

## B. 在伊拉克境内开展行动的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

### 伊拉克安全部队

#### 伊拉克陆军

8. 伊拉克陆军是在国防部的领导下开展行动。陆军的兵力大约为 250 000 名士兵。根据与中央政府达成的协议，伊拉克陆军的行动区域仅限于伊拉克库尔德地区以外的省份，该地区的此类行动由佩什梅加部队负责。伊拉克是《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缔约国。伊拉克陆军最低征兵年龄为 18 岁。

#### 伊拉克警察

9. 伊拉克警察的正式名称为伊拉克警察局，其任务是负责伊拉克的执法工作。伊拉克政府主要依靠伊拉克警察来解决法律和秩序问题。伊拉克警察由内政部管理，警力大约为 400 000 名军警人员。伊拉克警察局内还有一个分支，称为联邦警察，其任务是打击恐怖主义和武装团体，弥补民警和伊拉克军队之间的空白。伊拉克警察的最低招募年龄为 18 岁。伊拉克警察的行动区域被限制在伊拉克库尔德地区以外的省份，该地区的这些活动由库尔德地区警察开展。

#### 佩什梅加部队

10. 佩什梅加部队是库尔德地区政府的武装力量，是伊拉克联邦防卫机构的一部分，兵力大约为 200 000 名士兵。佩什梅加部队驻扎在伊拉克的库尔德地区，但应伊拉克政府的要求已将一些部队部署到该地区以外的区域，包括摩苏尔和巴格达，以协助伊拉克安全部队。此外，佩什梅加部队在行政边界有争议的省份，诸如基尔库克、迪亚拉和尼尼微也派驻了兵力。

#### 觉醒会

11. 觉醒会(又称“伊拉克之子”)由逊尼派部落组成，其领导人于 2005 年脱离伊拉克基地组织。该运动从安巴尔省开始，迅速蔓延到其他省份。根据与驻伊拉克多国部队达成的协议，觉醒会为它们所控制地区提供安保，并驱逐伊拉克基地组织，此后觉醒会就一直是打击叛乱活动的关键力量。觉醒会的兵力超过 100 000 人，主要在巴格达，并在除库尔德地区以外的大部分伊拉克地区保持驻兵。觉醒

会原来由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提供支持，2009 年交由国防部负责，国防部为其人员发放薪金，以期最终将其整编入伊拉克安全部队或纳入其他政府机构。截至 2010 年 8 月，大约 40%的觉醒会成员获得政府内的新就业机会或者加入了私营部门，其余人员继续在国防部的管理下履行安保职能。

### 反政府武装团体

12. 一些叛乱团体参与伊拉克冲突。下文介绍秘书长列出的、应为严重侵犯儿童行为负责的团体。

#### 伊拉克基地组织

13. 据报，伊拉克基地组织于 2003 年创立。该团体的目的是使外国军队撤离伊拉克，并建立伊斯兰教统治区。由于该团体是地下组织，其实际成员数量难以确定。伊拉克基地组织开展的行动通常集中于巴格达、迪亚拉、萨拉赫丁和摩苏尔周围区域，以及安巴尔省，定期对伊拉克南部什叶派社区实施袭击。伊拉克基地组织经常进行恐吓民众的任意袭击，并且/或者对军事、政府和平民的目标进行有针对性的袭击。该组织声称对 2003 年 8 月袭击联合国驻巴格达办事处负责，那次袭击造成 22 名联合国人员丧生。2006 年，伊拉克基地组织加入称作“伊拉克伊斯兰国”的武装团体。

#### 伊拉克伊斯兰国

14. 伊拉克伊斯兰国是 2006 年创建的叛乱团体，由包括伊拉克基地组织在内的其他几个伊拉克武装团体组成。伊拉克伊斯兰国声称在伊拉克建立了一个临时的伊斯兰国家，声称已将逊尼派叛乱团体团结起来，其目标类似于伊拉克基地组织的目标。伊拉克伊斯兰国经常声称对在巴格达针对政府和平民目标造成大量伤亡的大规模袭击负责，包括于 2009 年 10 月轰炸政府大楼，造成 155 人死亡；同年 12 月的袭击造成 125 人死亡；2010 年 10 月对巴格达一座教堂的袭击造成 55 人死亡。

### 国际军事部队

#### 驻伊拉克多国部队

15. 2004 年 5 月 15 日至 2010 年 1 月 1 日，驻扎在伊拉克的国际军事部队由美利坚合众国领导，称为驻伊拉克多国部队。安全理事会第 1546(2004)号决议规定了驻伊拉克多国部队的任务，第 1637(2005)号、第 1723(2006)号和第 1790(2007)号决议又陆续将其任务期限延长。驻伊拉克多国部队由 40 个国家的军队组成，美利坚合众国是最大的部队派遣国；2007 年冲突高峰时，美国在伊拉克部署了 165 000 名士兵。到 2009 年 8 月，美国以外的国家均撤离了自己的部队。为了将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承担的安全责任移交给伊拉克政府，伊拉克和美国于 2008 年

12 月签署了《美国与伊拉克部队地位协定》。协定的主要内容是驻伊拉克多国部队将于 2010 年 8 月停止所有战斗行动，全部美军于 2011 年 12 月撤离伊拉克。

#### 美国驻伊拉克部队

16. 2010 年 1 月 1 日，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撤销，由美国驻伊拉克部队取代。8 月 19 日，驻伊拉克多国部队的最后一支战斗部队撤离伊拉克，但仍留下一些支援部队，这些部队现在成为美国驻伊拉克部队的一部分。他们的任务是训练伊拉克安全部队，开展反恐行动，以及为美国的军事和文职人员提供保护。截至 2010 年 11 月，美国驻伊拉克部队中仍有大约 50 000 名士兵留在伊拉克。

### 三.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访问以及监察和报告机制

17. 应伊拉克政府邀请，我的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特别代表于 2008 年 4 月 13 日至 25 日访问了伊拉克。访问旨在直接评估受伊拉克冲突影响的儿童的状况，倡导更好地保护儿童。特别代表会见了来自境内流离失所家庭的儿童、非政府组织、教师、政府官员、联伊援助团工作人员以及巴格达和库尔德地区的保护儿童合作伙伴。

18. 特别代表还就与驻伊拉克多国部队羁押的未成年人有关的拘留程序和适当程序与驻伊拉克多国部队进行了讨论。在与联伊援助团的讨论中，双方商定应加强工作，制定适当的儿童保护政策，包括改进监察和报告机制以使其扩大到受冲突影响地区，以及需要增加儿童保护顾问。

### 四. 严重侵犯儿童权利：事件和趋势

#### A. 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招募并使用儿童

19. 伊拉克冲突期间，武装团体招募、训练和使用儿童直接和间接地参与敌对行动。儿童被用作间谍和侦察兵，用来运送军需品和设备，拍摄用于宣传目的袭击场景录像，安放爆炸装置，并让他们积极参与对安全部队和平民的袭击。由于安全状况的限制，仍然难以确定伊拉克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的儿童的确切数字。

20. 社区领袖、政府官员、安全部队以及国内和国际的儿童保护合作伙伴提供的资料表明，叛乱团体有计划地使用儿童。例如，2009 年 6 月 12 日，国民议会成员、人权委员会副主席在巴格达的一座清真寺遇害。据称，这次袭击是一名携带手枪的 15 岁男孩所为。报告还表明，伊拉克安全部队和驻伊拉克多国部队/美国驻伊拉克部队还见过参与作战行动的儿童。例如，2009 年 5 月，伊拉克警察和驻伊拉克多国部队在基尔库克 Hawija 县联合巡逻时遭到一个男孩的袭击；估计这名男孩约为 14 至 16 岁，他向巡逻队投掷了一枚手榴弹。2009 年 6 月 1 日，一名

15 岁男孩在同一地区对另一次联合巡逻进行袭击，声称他被叛乱分子收买，向巡逻队投掷手榴弹。

21. 在报告所述整个期间，包括伊拉克基地组织在内的叛乱团体利用儿童作为人体炸弹。据称，使用儿童作为人体炸弹是因为他们不太容易引起怀疑，而且与成年人相比，儿童更容易通过安全检查站。据称，有时儿童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用作人体炸弹，身上被安放了爆炸物以便远程引爆。内政部一名官员于 2008 年公开宣称，过去两年，伊拉克基地组织将 24 名儿童用作人体炸弹。据报道，2008 年 5 月，叛乱分子把爆炸物绑在一名 8 岁女孩身上，在她接近伊拉克陆军在巴格达南部的据点时远程引爆；造成女孩和一名士兵死亡，其他 7 人受伤。同月，在费卢杰为一名警官举行的葬礼现场，一个 12 岁的人体炸弹造成至少 23 人死亡。2008 年 9 月，一名 15 岁儿童在巴格达北部一个亲政府武装团体中引爆了爆炸物。资料显示，这种做法在 2009 年和 2010 年仍然被使用。例如，2009 年 5 月，一名 14 岁的男孩在基尔库克引爆了身上的爆炸物，炸死自己和 5 名警官，炸伤 11 名平民。2010 年 4 月，一名 10 岁的男孩在费卢杰引爆身上的爆炸物之前被警方逮捕。他声称，3 名与伊拉克基地组织有关联的男子命令他实施自杀式行动。

22. 2008 年以来，一直有报道说伊拉克基地组织为 14 岁以下的儿童设立了一个名为“天堂之鸟”（也称为“天堂男孩”或“天堂青年”）的青年分支，以开展自杀性袭击。由于该团体是地下组织，有关这一武装分支的资料仍然很少，但报告显示，伊拉克基地组织故意强行招募孤儿、街头儿童和精神残疾儿童。例如，据报道，2009 年 4 月，伊拉克安全部队在基尔库克附近逮捕了 4 名不满 14 岁的儿童。他们接受了训练，以便在接近目标时不被发现；据称他们说自己是“天堂之鸟”的成员。据报道，2010 年 4 月，伊拉克安全部队逮捕了伊拉克基地组织的一名高官，他被怀疑参与招募儿童，用作“天堂之鸟”的人体炸弹。伊拉克陆军一名高级官员补充说，“天堂之鸟直接负责招募 15 岁以下儿童，给他们洗脑，说服他们开展自杀式行动；甚至欺骗他们，把爆炸物放在他们身上，并派他们去市场，然后远程引爆”。

23. 儿童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用来将安全部队引入埋伏。例如，据称，2010 年 8 月，一名武装枪手进入巴格达北部 Sadiyah 的一所房子，杀死一名成年男子和两名女子，并派两个 10 岁和 12 岁的孩子向伊拉克安全部队报告袭击事件。当伊拉克陆军和警察前来调查时，叛乱分子在房内安置的爆炸物炸死 8 名士兵，造成 4 人受伤。两个孩子没有受伤，后来由亲属照料。

24. 关于觉醒会，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在 2009 年收到报告说，大约 350 名儿童为觉醒会工作，但安全方面的限制使这些报道无法得到核实。

25. 还一直有报告说，自冲突以来，马赫迪军积极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该团体的发言人 Sheikh Ahmad Al-Shabani 在 2004 年接受采访时支持使用儿童兵的做法，

并指出该团体有年龄仅为 15 岁的男孩。该武装团体于 2008 年 8 月自愿解散，但该团体的发言人公开威胁说，如果外国军队不按计划于 2011 年撤离，可能重新组建该团体。

#### 羁押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的儿童

26. 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怀疑许多儿童对安全构成威胁，将他们羁押。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羁押儿童数量大幅下降，因为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按照《美国与伊拉克部队地位协定》将羁押的权利移交给伊拉克政府。该协定规定，驻伊拉克多国部队不再保留羁押个人的权利，因此要求释放这些少年，或者在有足够证据的情况下将他们移交伊拉克司法系统处理。驻伊拉克多国部队报告说，2007 年 12 月羁押了 874 名儿童，2008 年 5 月中旬约有 500 名儿童，2008 年 12 月底为 50 名，2010 年 6 月没有儿童被羁押。虽然还有待对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所属的所有羁押设施进行系统监察，监报机制于 2010 年 6 月确定在巴格达的两个拘留中心羁押着大约 150 名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的儿童，占那里被监禁儿童总数的 70%。

#### B. 杀害或残害儿童

27. 冲突导致儿童依然面临各种风险，他们继续在伊拉克被杀害和残害。2008 年，伊拉克政府提供的数字表明，376 名儿童丧生，1 594 名儿童受伤；据报，2009 年 362 名儿童丧生，1 044 名儿童受伤。2010 年全年，监报任务组的监察和报告机制记录的情况是，冲突造成至少 194 名儿童死亡，另有 232 名儿童受伤；而据伊拉克政府的官方数字所述，2010 年前 9 个月，134 名儿童丧生，590 名儿童受伤，主要是在巴格达、迪亚拉和尼尼微省。应当指出，监报任务组和伊拉克政府的数据不同，因为它们所能接触到的受害人口不同，而且并非总是采用相同的计算方法。

28. 叛乱团体和军事或警察部队展开战斗，儿童陷入双方交火或检查站的冲突之后被杀害或残害。但是，儿童被杀害和残害大多是由于伊拉克基地组织和伊拉克伊斯兰国等叛乱团体开展滥杀滥伤式的大规模炸弹和自杀式袭击；他们把目标对准包括市场、清真寺和娱乐场所等儿童经常聚集的公共区域。以下是一些事例：

(一) 2009 年 6 月 20 日，一名自杀炸弹手把目标对准基尔库克南部 Tazaa 的土库曼社区使用的什叶派清真寺，炸死 82 人，包括 17 名儿童。

(二) 2009 年 8 月 10 日，两枚卡车炸弹在尼尼微省 Shabak 被引爆，炸死或炸伤 177 名平民，包括 76 名儿童。

(三) 2010 年 3 月 26 日，炸弹摧毁了迪亚拉省 Khalis 的一个咖啡馆和一个餐厅，23 名儿童被炸死。

(四) 2010 年 5 月 14 日，自杀炸弹手对足球场的平民实施袭击，5 名儿童死亡，30 人受伤。

(五) 2010年8月，巴士拉一个市场发生了一系列经过协调的爆炸，炸死45名平民，包括一名12岁女孩，180多人受伤，包括10至15岁之间的13名男孩和11名女孩。

(六) 据报，2010年10月，在对巴格达一座教堂发起的袭击中，包括3名儿童在内的55人丧生，伊拉克伊斯兰国宣称对这次袭击负责。

29. 在叛乱分子对公共机构，尤其是部委大楼和警察局实施的引入注目的袭击中，儿童也是受害者；据称，袭击是为了破坏伊拉克政府的稳定及其为公民提供服务的能力。反叛团体蓄意攻击政府、军队或警察官员的家及其家人，也造成儿童伤亡。例如，据报，2010年4月，武装团体袭击了一名警官在萨拉赫丁省的家，2名男孩被斩首。2010年5月，在伊拉克陆军工作的一名男子的女儿，在身份不明的枪手冲进他在基尔库克的家时被杀害。此外，2010年8月，一名伊拉克警察局成员的两个10岁和12岁的儿子在费卢杰的家遭到袭击后丧生。据报，伊拉克安全部队应对在试图将嫌犯在家中逮捕的一次交火事件中造成的儿童死亡负责：据报，2010年9月，伊拉克安全部队在费卢杰突袭了一所房屋，8人被打死，其中至少有2名儿童。

30. 战争遗留的爆炸物是儿童持续面临的威胁，这些爆炸物在作战行动之后继续夺走儿童的生命，使儿童受伤。据估计，伊拉克埋有266万枚集束炸弹及2000万颗地雷，1700平方公里的土地受到污染。其中许多爆炸物是以往的冲突，如伊朗和伊拉克战争和第一次海湾战争遗留下来的。

### C. 强奸或其他严重侵害儿童的性暴力

31. 因武装冲突而强奸伊拉克儿童或严重侵害他们的性暴力事件非常难以核实，而且收集有关这种侵害行为的资料始终是一个挑战。主要原因是安全局势及其对行动的限制，害怕被侮辱而不愿举报相关事件，以及一些区域的儿童得不到安全的报告机制。此外，传统的保护儿童合作伙伴(如警察)一直在打击武装分子，因此，可能无法将所有注意力放在强奸或严重侵害儿童的性暴力问题上。

### D. 绑架儿童

32. 绑架儿童仍然是一个令人严重关切问题。仅在2009年，内政部估计，至少有265名儿童被绑架，并发出几个公共警告。作为回应，教育部指示学校采取预防措施，并在学校附近增加安全巡逻和检查站。由于释放谈判的敏感性，一旦孩子被绑架，许多这类事件没有向当局报告，因为父母认为这样能使得他们的孩子有更多机会获释。

33. 叛乱分子绑架的事件仍难以核实，特别是因为他们的活动是秘密进行，没有报告这些事件，而且常常难以区别绑架者是武装分子还是罪犯。然而，监报任务组仍不断收到关于武装团伙绑架儿童的报告，它们绑架儿童的目的是为了资助它



们的暴力活动，而在一个特别情况中，是为了囚犯能获得释放。2010年10月，身穿军装的武装人员袭击了基尔库克西南部的一栋房子，绑架了两名16岁和17岁的女孩。这栋房子属于当地部落的一个有影响力家庭。绑架者要求该家庭请求释放与该团伙有关联的五名因被控犯有恐怖活动而被捕的妇女。据报，在基尔库克当局释放这五名妇女之后，这两个女孩后来被释放。此外，2010年11月至12月，在基尔库克有三起绑架事件的报告，其中包括一个男孩，他的父亲为觉醒会工作。这个男孩被身份不明的武装人员绑架，并了解有关他父亲的活动情况。第二天，他被释放。

## E. 对学校或医院的攻击

34. 在伊拉克冲突的前五年里，教育设施受到严重打击。根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所述，在2003年至2004年冲突的早期阶段，伊拉克平均六所学校有一所遭到破坏、损坏或毁坏。由于缺乏基础设施，而且教室拥挤，三分之一学校被迫在严重缺乏基本教学/学习材料情况下分两班甚至三班上课。

35. 儿童受教育的机会因安全局势受到损害。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2008年公布的《国家教育支助战略》估计，伊拉克有200万小学适龄儿童主要因安全局势而无法上学。对学校的直接袭击也不断发生，而且有些学校已成为自杀炸弹手的目标。例如，2008年1月22日，一名自杀炸弹手在Ba'qubah一所学校门口引爆了身上的炸药，炸伤17名学生和4位老师。学校也因爆炸装置放置在校内或学校附近而受到影响。例如，2008年3月27日，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炸毁了在巴格达西南部Saydiyah的一所学校。2009年12月7日，在萨德尔城，一所学校外面隐藏在一堆垃圾中的炸药被引爆，造成五名男生被炸死，炸伤17名儿童。

36. 威胁和恐吓也会阻止孩子上学。据报，其中许多威胁来自叛乱团体，它们要求学校改变课程，否则，剥夺某些种族或宗教群体学生的权利。不遵守这些要求往往导致暴力。例如，2008年5月，在萨德尔城活动的一个武装团体关闭了86所学校，并威胁员工和学生不要到学校去，威胁家长不要送孩子上学。据报，2008年，在萨德尔城的学校被用作叛乱活动的行动基地。最近，在2010年10月，由于三军情报局声称对巴格达一座教堂发动的攻击，许多常常与教堂合用房地的基督教学校担心遭到类似攻击，据说取消了几个星期课程。

37. 医院也已因军事行动遭受破坏或关闭，而且，直接遭受叛乱团体的袭击。例如，2010年10月24日，放置在一辆停泊汽车内的炸药在摩苏尔Ibn Sina医院内爆炸，造成4名儿童死亡，30人受伤，其中有9人在14岁以下。

38. 直接攻击医务人员也对提供医疗服务造成可怕后果。2008年，据报，这场冲突已造成2200名医生和护士丧生，自2003年以来，250名医生和护士遭绑架，许多人也遭到武装团伙的威胁，被迫离开自己的工作岗位，导致医疗保健领域缺乏训练有素的专业人员。

## F. 禁止儿童获得人道主义援助

39. 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儿童仍无法获得人道主义援助。军事行动、武装团伙的恐吓、滥杀滥伤造成的恐惧气氛意味着，在某些地区，儿童无法获得或只能部分获得基本援助，以及供水、环卫、食品和保健的服务。基地组织和三军情报局袭击政府机构的战术，造成需求者无法获得政府提供的服务，使难以获得各种服务和人道主义援助的问题更加恶化。

40. 在报告所述期间，安全局势也使得人道主义行为体无法向儿童提供服务。对于本国和国际人道主义行为体来说，伊拉克的安全环境仍然十分动荡。不断收到的报告表明，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包括联合国工作人员已受到武装团伙的威胁、骚扰和恐吓，其结果是一些人道主义行为体不愿意进入高风险地区提供服务。

## 五. 解决侵犯和虐待儿童问题的对话和行动计划

41. 伊拉克新政府推迟到 2010 年 3 月选举之后才成立，造成联合国与伊拉克政府无法就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问题开展正式对话。然而，联伊援助团高级管理人员已向伊拉克政府宣传监测和报告的作用，并通过外交部建立关于该问题的沟通渠道。2011 年 1 月 13 日，我的特别代表和儿童基金会代表一起与外交部长会谈，开始这方面的讨论，并介绍了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的进程，以及在伊拉克执行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情况。会上，请求部长任命一名高级别代表与监报任务组联系。部长同意该请求，并欢迎在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的框架内实施这些机制。除了这项请求之外，为支助监测和报告机制，以及监报任务组就武装冲突中的儿童有关问题开展的工作，伊拉克政府于 2011 年 4 月成立了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的政府间委员会。该委员会是由人权事务部担任主席，由国防部、外交部、司法部、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教育部和内政部的代表组成。

## 六. 对侵犯和虐待儿童的行为采取的后续行动和方案对策

42. 持续的冲突和由此产生的暴力和动乱大大减弱，而且在某些情况下破坏了对儿童的人身、社会和法律方面的保护机构和制度。从 2008 年到现在，伊拉克政府、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建立了伙伴关系，以加强在心理支助、社会援助和协助重返社会等方面帮助受害者。尽管在满足儿童需要方面已取得一些成功，但儿童保护尚未充分纳入政府的政策和优先事项中，如国家发展计划等。保护儿童的合作伙伴目前正协助劳工和社会事务部制定一个保护儿童的政策。提供保护服务者(如社会工作者和保育儿童机构的护理人员)的技术能力有限，各种保护儿童的作法也需要改进。

### 拘留据称与武装团体有联系的儿童

43. 在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劳工和社会事务部于 2009 年开始一个为儿童主持正义的项目，将儿童和青少年的预防、保护、重返社会和恢复性正义结合在一起。劳工和社会事务部允许儿童基金会及其执行伙伴访问在巴格达和摩苏尔所有四个审前拘留所的儿童，内政部从 2009 年起至今允许访问在 Al Maqal 拘留所的儿童。因此，有四个流动的法律小组能够向审前/审后被拘留的儿童提供援助，包括因据称他们与武装团体有联系而被拘留的儿童。此外，儿童基金会和其他行为体协调一致的宣传和系统的努力，为拘留儿童创造了替代办法。尽管伊拉克少年犯保护法也提供替代措施，如让青少年离开刑事司法系统，除了非正式用于解决社区争端等，这些办法很少被采用。

### 社会心理支助

44. 为了减少冲突对儿童心理的影响，正在制定各种干预措施。教育部在儿童基金会支持下，重新向弱势社区学校里的儿童提供社会心理帮助，共帮助了 50 000 名儿童。1 900 多名教师获得如何提供社会心理支助方面的培训，使他们了解暴力对学习和发展的影响。另外，还通过家长教师协会，为 70 所学校的家长举办提高认识会议。为配合学校所提供的社会心理支助，劳工和社会事务部正在制定一个以社区为基础的社会心理方案框架，教育部正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协调，设想如何将关于社会心理支助的教师培训主流化。

### 地雷和未爆弹药

45. 环境部是排雷行动和地雷危险教育项目的牵头部门，并在 2008 年制定了一个社区一级的中长期措施计划。自 2008 年以来，教育部在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开展排雷行动和地雷危险教育项目活动，使得 1 000 个社区 1 700 所学校的 139 393 名儿童(73 966 名男孩和 65 427 名女孩)，以及 109 812 名男子和 27 453 名妇女受益。2009 年 11 月，伊拉克签署了《禁止集束弹药国际条约》，该条约禁止使用、生产、转让和储存这类武器。2010 年，排雷行动和地雷危险教育项目已纳入教师培训和学校课程。

### 袭击学校

46. 2008 年至 2010 年，联合国通过一个根据对十分脆弱地区需求的评估对冲突后的紧急情况做出反应的人道主义主动行动来应对一些突发事件。例如，向萨德尔城数千个受冲突影响的家庭提供了援助，包括学校的恢复工作。然而，政府实施建设工程的现有能力和是否能获得土地的问题，阻碍了方案的进度。不过，儿童基金会已帮助教育部改善获得教育的机会。重点特别放在辍学的学生，因为加速学习方案的实施产生了不安全感，同时，教师也获得发现和满足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心理需求的技巧。从 2008 年至 2010 年，70 所学校得到修复或修建，174 所

学校的供水和卫生设施得到修复，13 所学校预制教室得到安装，使得总数超过 168 400 名儿童(51%为女孩)受益。

### 对儿童犯下的性暴力

47. 在社区一级，民间社会组织在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在 16 个省与国家非政府组织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防止、保护和应对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这些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之间开展的活动，包括提高认识、生活技能以及为遭受基于性别的暴力之害的女孩提供社会心理、医疗和法律服务。

## 七. 建议

48. 我最强烈地谴责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并呼吁所有各方尊重国际法的原则，承认和维护学校、医院和宗教场所以及这些机构的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中立，宣布它们将停止所有此类攻击。我还谴责据报伊拉克基地组织招募儿童作为自杀炸弹手的做法，并呼吁立即解散天堂之鸟组织，要求公开宣布解散该组织。

49. 我吁请伊拉克安全部队和美国驻伊拉克部队确保充分执行他们的交战规则，包括为儿童提供特别保护措施，我鼓励他们要求联伊援助团和儿童基金会在这方面提供关于适当保护儿童措施的援助。

50. 我建议国防部制定关于觉醒会核查适当年龄的程序，而且建议它与在伊拉克的保护儿童合作伙伴协作采取适当措施，通过对觉醒会所有剩余的成员进行最后审查，以改善对儿童的保护。

51. 我十分鼓励伊拉克安全部队与联伊援助团保护儿童部门紧密合作，为安全部队制定一个关于严重侵犯儿童权利问题的培训制度，并设计一个“警报系统”，实时定期评估监报任务组可能严重侵犯人权的情况。

52. 我欣见伊拉克政府接受人权理事会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提出的建议，采取措施对在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确定刑事罪。我请求伊拉克政府调查和起诉招募和使用儿童的罪行。

53. 我还请求伊拉克政府允许联合国和人权监督机构全面进入拘留设施，包括所有那些拘留在任何司法程序阶段的儿童设施。伊拉克政府也应与联伊援助团和儿童基金会合作，制定各种方式和手段，以防止长期拘留儿童，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确定处理这些儿童的其他办法。

54. 我鼓励伊拉克政府与监报任务组进行合作，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 和第 1882(2009) 号决议的规定，制止对儿童权利的严重侵犯，并呼吁我在伊拉克的监报任务组与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 号决议所设伊拉克政府间委员会共享信息，提出建议和提供必要的援助。

55. 我要求捐助界在财政上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合作伙伴以及伊拉克政府执行旨在加强对伊拉克儿童保护的国家方案和措施，特别是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

56. 我呼吁伊拉克民间和宗教领袖公开谴责利用儿童作为自杀炸弹手的武装团体，并与伊拉克政府、联伊援助团、儿童基金会和其他儿童保护合作伙伴接触，确保伊拉克每一个儿童的安全。

57. 我欢迎我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努力加强联伊援助团保护儿童的能力，包括部署保护儿童的顾问。

---